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函

8042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機關地址：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二路166號6樓

承辦人：鼓山稽徵所 王淑琳

電 話：07-5215258分機6657

傳 真：07-5210031

電子信箱：NE50371@ntbk.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財高國稅鼓綜字第10904511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1.本室紙本公文已掃描成電子檔，於線上簽核系統傳送，本件由貴單位自行留存（毋需再於紙本文上重複簽核）。

2.如需改為紙本簽核，請將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之簽核方式改為「紙本簽核」；送存歸檔時，本件則須一併歸檔。

主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降低群聚風險，請貴單位員工多利用e化繳稅工具繳納108年度綜合所得稅，安心又方便，各項措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108年度綜合所得稅稅額試算或自行申報繳稅案件請多利用行動支付App繳稅、委託取款轉帳繳稅(帳戶扣款)、信用卡、晶片金融卡、自動櫃員機ATM(含網路ATM)及活期儲蓄(存款)帳戶轉帳等e化繳稅工具完成線上繳納。
- 二、因應疫情，108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及繳納期限展延至109年6月30日，請於期限內完成稅款繳納。
- 三、如因疫情發生繳稅困難者，可運用一般結算申報系統報稅及稅額試算線上回復確認，於繳稅頁面皆有提示文字，依照提示繳納方式點選現金繳稅，於結算申報系統申報上傳成功或稅額試算線上回復確認送出後，點選連結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申請。
- 三、
- 四、檢送本局108年度綜合所得稅e化繳稅及個人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捐作業宣導文宣2份，請協助廣為宣導及利用。

正本：國立中山大學

局長蔡碧珍